

证券代码：688521

证券简称：芯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40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9日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8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电话会议及书面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《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4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芯原微电子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8 日